

西方服装文化解读

Decoding Western Costume Culture

余玉霞 / 著

浙江省社会科学规划办立项资助课题

浙江理工大学人文社科学术专著出版资助项目



中国纺织出版社

浙江省社会科学规划办立项资助课题
浙江理工大学人文社科学术专著出版资助项目

西方服装文化解读

余玉霞 著



中国纺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运用当代文化研究符号学理论，对西方服装史作为一个文化表征体系进行跨越中西文化的意涵解读。古典与浪漫两种倾向及其相互作用奠定了西方服装文化发展的特征；文艺复兴时期性感尺度加大，并完善了立体裁剪技术，产生了紧身胸衣和裙撑的基本组合构型，是倡导古典主义，运用古典造型观念的成果；崛起的欧洲在古典主义的观念框架中发展出浪漫的巴洛克风格和洛可可风格；最后解读了服装的现代化过程，以及对我国服装业发展的启示。本书适合服装从业人员、文化学者、服装学院师生等学习与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方服装文化解读 / 余玉霞著 .—北京 : 中国纺织出版社, 2012.6
ISBN 978-7-5064-8195-3

I. ①西… II. ①余… III. ①服装—文化史—研究—西方国家
IV. ① TS941.12—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77693 号

策划编辑：金昊 责任编辑：魏萌 特约编辑：崔明熙
责任校对：梁颖 责任设计：何建 责任印制：何艳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东直门南大街6号 邮政编码：100027
邮购电话：010—64168110 传真：010—64168231
<http://www.c-textilep.com>
E-mail:faxing@c-textilep.com
三河市华丰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2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1.5
字数：153千字 定价：29.80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

目 录

绪 论 服装文化的概念与研究方法 / 1

第一节 服装的定义 / 1

第二节 文化的概念 / 4

第三节 服装文化研究的要点 / 6

第四节 服装与人性 / 7

第五节 服装文化与人体文化研究的关系
——人体及其修饰的文化功能 / 9

古代篇 古典服装的文化源流

第一章 古希腊——西方古典服装文化的源起 / 15

第一节 克里特岛服装文化猜想 / 15

第二节 古希腊神话：“像我的”世界 / 20

第三节 人本主义是古典文化的核心价值 / 22

第四节 身体与性的美化 / 24

第五节 古希腊服装——近乎裸体见人 / 29

第二章 古罗马——古典服装文化的发展 / 33

第一节 生于忧患的民主政治天才 / 33

第二节 成于安乐的古罗马古典主义 / 34

第三节 从服装文化解读古罗马文化政治 / 38

第四节 古典女性观念 / 40

中世纪篇 浪漫服装的文化端绪

第三章 拜占庭——多种文化交织的华丽外衣 / 47

第一节 基督教之禁欲主义阐释 / 47

第二节 拜占庭的文化传承变迁及其在服装上的表现 / 49

第三节 对拜占庭服装华丽风格的解释 / 51

第四章 蛮族——浪漫性格追求紧衣文化 / 55
第一节 浪漫蛮族结束古典文化 / 55
第二节 基督教对蛮族西方的教化作用 / 58
第三节 宗教服装下欲盖弥彰的生命欲望 / 59
第四节 骑士制度为蛮族的浪漫再添一把火 / 62
第五节 暴露性特征的兴趣 / 65
第六节 罗马式时期——“紧衣文化”初露端倪 / 66

第五章 哥特式风格——浪漫时尚下的奇装异服 / 69
第一节 哥特式艺术符号化蛮族文化的浪漫性 / 69
第二节 “骑士精神”打开“艺术浪漫”新境界 / 70
第三节 奇装异服的浪漫时尚 / 72
第四节 14世纪的大胆显体之风 / 75
第五节 紧衣时尚呼唤新技术 / 78
第六节 贞操带 / 79

近代篇 古典主义的浪漫美学

第六章 文艺复兴——立体服装谁裁出？文化理念似剪刀 / 83
第一节 伟大的文化创新与古典文化迁延 / 83
第二节 文艺复兴时期“人”的概念及其表征特点 / 85
第三节 意大利式服装——人文主义精神，古典主义方法 / 86
第四节 德意志风时期——新伦理与浪漫美 / 89
第五节 西班牙式时期——人本主义衰落与古典美学鼎盛 / 92
第六节 流行色与其他 / 96
第七节 文艺复兴确定了西方近代服装的发展方向 / 97

第七章 巴洛克风格——古典主义的浪漫化 / 99
第一节 巴洛克风格解读 / 99
第二节 荷兰式服装言说资产阶级服装文化主张 / 103
第三节 “路易十四时代” / 106
第四节 凡尔赛宫的时尚文化政治 / 109
第五节 “男装时代”——服装的侍臣身份解读 / 110
第六节 巴洛克的红 / 113
第八章 洛可可风格——美学化的人生态度 / 115
第一节 洛可可风格分析 / 115
第二节 贵族阶级政治失语 / 119

第三节 美学成为新宗教 / 120	第五节 蓬巴杜夫人的凡尔赛宫 / 125
第四节 “中国风格”成为上层社会时尚 / 122	第六节 中产阶级服装文化朴素登场 / 128

现代篇 服装文化的现代性演绎

第九章 服装文化现代性 / 136	
第一节 新古典主义——以永恒话语鼓呼革命 / 137	第三节 巴斯尔风格之“新巴洛克风格”鉴别 / 155
第二节 新古典主义服装价值新概念——以美为贵 / 140	第四节 “西装”的殖民主义解读 / 157
第三节 浪漫主义打开“现代世界的大门” / 142	第五节 “S形服装”的“新艺术”感触 / 159
第四节 浪漫主义服装新时尚——以情为贵 / 145	第六节 “高级时装”的文化定位 / 161
第五节 男装的现代化 / 148	
第六节 现代的色——中产阶级的中性色 / 149	第十一章 现代女装从“革命”到“古典” / 163
第十章 “沃斯时代”与“高级时装” / 151	
第一节 沃斯与时装的设计观 / 151	第一节 1920年代“女装革命” / 163
第二节 新洛可可风格的流行分析 / 153	第二节 1930年代现代女装优雅化的意义 / 168
	第三节 “军服式女装”象征女装现代化的完成 / 171
	第四节 “迪奥时代”现代女装的经典化 / 172

参考文献 / 177

绪 论

服装文化的概念与 研究方法

除了人以外，没有一个物种是穿衣服的——指可以脱换的、覆盖人体的物质——动物拥有与生俱来的皮毛，鸟类拥有美丽无比的羽毛，但是它们都不能自由地改变自己的外观，自主地设计自己的外观样式，只有人能够做到。所以，我们也可以这样定义人类：人，是穿衣服的动物。所以，可以肯定地说：服装是人类创造的一种文化，服装文化具有人类学的意义，对服装的研究应该从理论上提升到文化研究的层面。用这个标准来要求，服装学有许多基本问题需要探讨，包括最基本的概念问题。所以，我们就从研究对象的界定开始吧。

第一节 服装的定义

首先，任何认真的研究都要对研究对象进行概念的厘定。服装，这个定义似乎是不言自明的，因为服装是我们现在生活中的必需品，而不是博物馆里的藏品，所以问起这个问题，一个普通人恐怕比一个学者回答得更快捷：服装，不就是穿在身上的衣服吗？也许还会扯扯自己的袖子，意思落实到了面料。问服装的功能是什么？如果是冬天，肯定回答：保暖；如果是夏天，女孩子边擦着汗，一边毫不犹豫地回答：遮羞！这里已经有了一个概念的转换，把服装的概念缩小到了衣服的概念。作为生活中正在使用的活的语言，在查辞典之前不如先问问生活中的人，从产生问题的关键处入手。问不同的人：什么是服装？回答很不同，但一般首先想到织物的种种形态，就是在回答中不知不觉把服装一词换成了衣服。但是请他们看那些原始人所披挂的羽毛、兽牙和树叶，再观察设计师让-保罗·戈尔捷（Jean-Paul Gaultier）1993年秋推出的全裸女装和头发裙装，对服装的定义则必有新的思考。

定义是一种语言学行为。语言决定了思想本身，我们的研究就从“服装”、“衣服”这

两个定义出发。

一、“衣服”与“服装”

从语言学上说，两个定义不能等同。分析这两个词的区别，服是共同的，主要区别在“衣”与“装”字上。衣：象形，甲骨文字形，上面像领口，两旁像袖筒，底下像两襟左右相覆，为上衣形。主要释义：①衣服：单衣，衬衣；②包在物体外面像衣服的东西：炮衣，胞衣，糖衣，胎衣；③姓。而且常常特指上衣：“衣，所以蔽体者也。上曰衣，下曰裳。”（《说文》）“东方未明，颠倒衣裳。”（《诗·齐风·东方未明》）“绿衣黄裳。”（《诗·邶风·绿衣》）俗语“衣裤”，即上衣与裤子。衣的英文解释一般为：①clothes；②covering；③coating。第一就是指布料，第二是覆盖，第三是裹身的外物，都含有一层面状物质覆盖的意思。所以，衣服的概念，实专指由布料做成的一种服装。“衣”是汉字的一个部首，从“衣”的字都与衣服有关。

二、“服”的涵义

再考察这个共同的“服”字。服，会意词，古文从舟，兼做声符。本义：舟两旁的夹木，引申为服从、顺服，佩服；信服；使信服，以理服人；心服（衷心信服）；悦服等都从此意。衣为随身之物，必适合于人，服从人身，而有了穿着、佩带的意思，成为“衣服”。

“朝服衣冠，窥镜。”——《战国策·齐策》

“服玉（佩玉）；服媚（喜爱佩带）；服剑（随身佩带的宝剑）”——《谏逐客书》

衣服与身份的关系密切，再引申为使用、从事；致力、实行；施行；使习惯于等意思。

可见，“服”字的涵义是合适、贴切、顺从的意思，很像英文的fit一词，强调适当、合适的关系。我国文化对穿着之合礼得体的强调使“服”这个字成为我国史书中指代穿着的术语，即《舆服志》。

三、“装”的涵义

“装”：形声词，从衣，壮声。本义：行装。装，裹也（《说文》）；顾形影，自整装（《文选·傅毅·舞赋》）；于是约车治装，载卷契而行（《战国策·齐策四》）；富者賂数十百金，贫亦罄衣装（方苞《狱中杂记》）；装束（衣着穿戴）；亦泛指物品。

(1) 李：行～，整～待发。

(2) 打扮，又指演员的打扮：～扮，乔～，化～，卸～。

(3) 修配或组合成整体：～修，～配，组～。

(4) 衣服：服～，中山～，春秋～。

(5) 修饰，裱衬：～饰，～点，～裱，～潢。

(6) 假作，故意做作：假～，～模作样，～聋作哑，～腔作势。

所以,“装”本义为行装,因为出行是社会交际“礼”的行为,必有讲究,须合适备装,“整装待发”,引申出后来的中心涵义:装扮、装点,装配、配置,具有搭配、布置的设计行为意味,特别关系到位置相互关系的审美认知等精神意识活动。不含面状物质覆盖的意思,不一定必为“衣”服,也不限于衣服,而是整体衣饰,出现了童装、春装、夏装、冬装、男装、女装、猎装、学生装、军装、古装等术语。

四、“服装”的涵义

衣服,强调“衣”物质与人的合适关系;服装,强调“装”行为与人的合适关系。可见,“服装”一词,比之“衣服”,去了衣,加了装,强调合适得体的形象装扮的意义。比之于我们通常误解为“衣服”的概念,服装是落实在精神价值而不是依附于物质材料上。

服装的英文是:clothing, clothes, dress, costume, apparel, array, attire, 这里除了clothing/clothes(衣服)以外, dress(礼服)、costume(戏装)、apparel(衣饰)、array/attire(盛装)等都远超出了衣服之衣料物质的意味,而是一个整体形象和符号意义的问题。

比之“衣服”,“服装”的概念不仅外延要大得多,而且内涵上也产生了极大的“漂移”——这个漂移是从通俗常识向理论思维的提升,其实也是从历史演进中产生的。我们关于服装概念的词源学追究不仅仅是理论推演的逻辑性要求,实际上已经开始了对服装的文化学的思考。语言是思想的载体,是思想的“能指”,上述对中英文的“服装”词语进行的分析其实是最快地包抄了已经凝聚在语言中的关于服装的认识,以此出发,本课题研究的起点已经站在了一个相对可靠的起点上。

如果我们明晰和坚持这个服装概念的内涵,服装概念的外延就是开放的。从服装概念的内涵出发,概念的外延明显扩大了许多。而对内涵的要求却有所提高了,它寓意着这服饰与人得有一种关系,是人有意识地对身体进行修饰的一种行为。至此,这里可以给出服装的定义,就是:服装是人对人体适当地装扮、修饰。

上述的服装概念,在物质形式上的范围大大扩大了,不仅是衣裳,而且包括各种装饰物。同时,人装扮自己,不一定要增加物质的东西,还可以描画、乃至刺塑身体,如文身的实践普遍存在于原始部落,这样,服装的概念又超越了物质的范畴。再者,在服装文化的大背景下,还有有意不穿任何东西,也不破坏身体发肤,通过训练人体并完全裸露来表现自己的形象理想……总之,人类发生了人为地改变人体外观的实践,人为地加于身体以被饰之物,或者人为地“减去”身体的某些自然物,比如文身、理发都是以人体为载体的相关人性观念的表现和设计。因而,服装首先是一个包含着意义的象征符号,而以织物还是毛皮、饰品还是文身的形式存在则是次要的问题。

可见，服装是人这个主体的行为，是装扮修饰行为，它的对象或者载体是人体，这个行为的目标是适当的表现，而是否适当的标准是由社会的、文化的体系提供的。人体是衣装的载体，是服装所表现的终极整体形象。这种形象是为满足特定视觉需要而设计的，特定视觉的期待和解读决定着人对身体外观的设计。现代主义强调视觉的直觉能力，主张其美学功能，后现代主义强调视觉的解释能力，主张其文化功能。其实，后一个思想包含了前一个思想，因为美学是文化的功能之一；而符号化是文化的特征，某一种文化的“外人”对于该文化的大多数符号几乎是“看”不懂的，所以，我们更宜采取后现代主义的观点。

综上所述，服装的本质是文化，服装学首先是服装文化学，而服装文化学是人类文化学的一部分，因此，我们对服装的观察应该大大深化，才能把握人类服装这个富有意义的符号。但目前我们服装学研究中还存在的问题是：由于对“服装”概念的狭隘误读，形成了只见衣服不见人，只讲技术不问文化的学术背景。须知，面料、款式、色彩三要素是衣服的要素，而服装的首要要素是研究人体形象和文化的视觉。

第二节 文化的概念

美国学者克鲁伯曾经列出了关于文化的170多种定义，《文化研究导论》以“文化是什么？”作为第一个问题。从词源学看，英文“culture”是一个经过几个世纪的发展而成为目前含义广泛的词语，中世纪晚期，“文化”最早含义是指庄稼的种植和动物的饲养，稍晚一点，同样的意义被转换用来描述对人的心智的培养；人类学家泰勒在19世纪下半叶给出了文化的新定义：文化是复杂的整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作为一个社会成员的人所获得的任何其他的能力和习惯；英国文化研究的奠基人之一雷蒙德·威廉斯追溯了文化这一概念的发展过程，并且提供了一个对“文化”的现代用法影响深远的梳理：除了自然科学之外，“文化”这一术语主要在三个相对独特的意义上被使用：一是艺术及艺术活动，即大写的C；二是习得的、首先是一种特殊生活方式的符号的特质；三是作为发展过程的文化。

在思想文化史上，文化概念的突起是与19世纪的思想转型联系在一起的。在“文化”的定义和对其本质的认识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也有过重要论述。早在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恩格斯就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运用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提出文化起源于人类物质生产活动的思想。1876年，恩格斯在《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中指出：文化

作为意识形态，借助于意识和语言而存在，文化是人类特有的现象和符号系统，文化就是人化，人的对象化或对象的人性化，起源于人类劳动。这很好地给出了“文化”概念的历史唯物主义解答。

在汉语中，文化的意识至少应当推至东周。孔子曾极力推崇周朝的典章制度，他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就词源而言，汉语“文化”一词最早出现于刘向《说苑·指武篇》：“圣人之治天下，先文德而后武力。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后来，南齐王融在《三月三日曲水诗序》中写道：“设神理以景俗，敷文化以柔远。”从这两个最古老的用法上看，中国最早的“文化”概念是指“文治和教化”的意思。在古汉语中，文化就是以伦理道德教导世人，使人“发乎情止于礼”的意思。而将“文化”译成culture，始于日本学者，这时候的文化交流已掩盖了两者语意上的区别。像钱穆所讲的，中国的文化概念偏重于精神方面，但多少也认同了culture中有关耕种、养殖、驯化等含义，将文化置于一定生活方式之上。

梳理这些纷繁的“文化”定义，结合我们对文化现象本身的观察，在此可以给出本书所依据的“文化”概念：文化，是人类用心培育的一种属于人的生活、标示人的本质的符号、风格。文化的实质是价值观，价值观驱动文化的创造和变迁；文化的特点是样式性即形式风格，样式具有极强的传承性，常常出现“旧瓶装新酒”的现象；但也正因为文化的特点是样式性，所以，样式的创新是文化变迁积累到某些根本性改变时的必然的表现，因此，在文化研究中要更加重视对样式（形式）的研究，读懂“形式”本身的涵义，而不仅止于“内容”。而这又可以用符号学的概念连接起来，可以说人类文化就是人类活动的符号化，样式就是广义的符号，价值就是其所指。符号是表现的成果和交流的意愿，但是它同时又设定了表现的界面和交流的阻碍，所以，解读这些符号是文化激活、存续和发展的活动。这是引导本书研究的中心思想。

这里特别要注意一下“文化”与“文明”的概念区分。文化与文明这两个概念既有联系也有区别。汉语中“文明”一词出于《易经》，《易·乾·文言》：“见龙在田，天下文明。”孔颖达说：“天下文明者，阳气在田，始生万物，故天下有文章而文明也。”《书·舜典》：“睿哲文明”。从这两个地方看，“文明”在汉语中的含意是指民族的精神气象。“文化”是一个人为的过程，而“文明”则是一个历史现象和范畴。文化表现为一种社会的运动，体现民族的内在的精神气质，而文明则表现为一种置于某种文化成果之上的风貌。具体到我们的课题服装文化，过去我们在谈服装文化的时候，实际上谈的往往是服装文明现象，而没有深入对涵于服装的内在精神价值的理解，也就是没有把握到服装文化研究的核心部分。

第三节 服装文化研究的要点

近年来，我国文化研究相对薄弱，技术发展与文化研究上的不平衡也带来了一些明显的“效率”问题，社会和各行业对价值观念的困惑以及思维深度和创造力的限制，阻碍了产业创新能力的发挥和可持续发展。

人类文化已经形成了丰富的积累，各有其独特的符码体系，因此，解读这些文化，理解这个文化变迁的过程，把握内在的决定性的价值观的文化研究活动就具有了十分重大的意义。《文化研究导论》一书列出了当代文化研究的八个主题：交流与表征；文化、权力与不平等；文化地形学：地理、权力和表征；文化、时间与历史；政治和文化；文化塑造的身体；亚文化：阅读、抵抗与社会分化；视觉文化。文化符码的解读是视觉文化中的一个课题。西方研究者做了大量“把城市作为文本来解读”的工作，如詹明信对好运饭店的解读，在一个流行建筑上看到了“民粹主义”，他的观点是，建筑空间与主体的感知不仅是对应的，而且超前的建筑还会在主体中寻找和建立新的“感知装备”^①。我认为，这不仅是可能的，而且就是人类文化的事实在真相：把符号做出来，给心灵感知、传播、沟通，这就是文化的真谛。文化就存活于解读行为中。时代上或者地域上错位的文化解读必定遭遇困难，但也更富价值，因为这里还伴随着在主体中寻找和建立新的“感知装备”的成就，通过解码，入乡随俗，登堂入室。在中国人中尤其是在中国服装人主体中寻找和建立新的对西方服装文化的“感知装备”，可以更好地实现为发展中国服装服务的实用价值目标。如果我们仅凭自己的直觉和个人肤浅的一点积累，而对大文化背景和文化研究的成果视而不见，那么，对服装文化的研究，一定是非常狭隘而浅薄的，这也是我国服装文化研究的局限之处。本书希望针对性地填补这部分空白。

在西方文化史上，价值观追求的表现往往以各种“主义”的方式进行，其基本框架主要有古典主义、浪漫主义两条主线，其文化样式性发展为几种鲜明“风格”，主要有巴洛克风格、洛可可风格等，经常交互地重复出现。服装作为一个文化符号，共享了这个文化背景，在西方文化史各种“主义”进行时，都能看到服装文化的鲜明表现。所以，要强调服装文化与文化大背景的共享性，在研究中把服装文化看做文化史的一部分来研究。

^① (英)阿雷恩·鲍尔德温等：《文化研究导论》，陶东风等译，第409~413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年。

同样重要的是，我们还要强调服装文化的特殊性，抓住服装文化的敏感点。服装文化不像哲学、纯艺术，它承担着不同的文化功能，如果说上述这些文化走向是大写的C，形成的是晶化的“象牙塔”，他们与生活的联系虽然深刻但单纯，而服装文化却与基础的生活方式不可分割，文化功能多样而丰富，肤浅而真实。服装心理学家赫洛克主张把服装看成是人自身的一部分，他在《服装心理学》一书中曾这样描述这种关系：“我们往往像看待自己的身体一样看待服装，其重要程度使得服装的价值远远超过我们所拥有的其他一切财富，作为我们自身的一部分……不管服装怎样变化，这个我们物质财富中最密切的部分，仍然不可能与我们分开，我们专享由服装唤起的赞美，它有助于增强我们的自尊心。”服装之所以与我们人类其他的创造和表现活动相区别，是因为它是随身的，是我们身体的一部分，与人体的表现难解难分，服装附着于人体是服装这一装饰与其他装饰如艺术作品、建筑、室内等装饰的不同之处，人体是服装的位置，随身带走，使它区别于其他装饰行为；服装与人体有着“致命”的关系。服装文化的问题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转换为人体及其修饰的文化问题，几乎是可以互相替代的课题；而如何表现这个人体取决于表现的目的，如“专享由服装唤起的赞美”、“有助于增强我们的自尊心”等，这就是人性。广泛受到认同的观点是：服饰对于个体而言，是有关心理和社会的重要象征，服饰具有向外界传递个人价值观、审美品位、自信心、社会地位、职业及其他个性特征等信息功能。或者用符号学的观点来看，服装及其人体形象是人性意涵的符号。服装的修饰是否合适，取决于社会学、文化学的条件。

所以，服装文化研究的敏感点是人体与人性。如果注意到人体与人性的社会关系，也可以用“自我”来展开，苏珊·B. 凯瑟（Susan B. Kaiser）所著的《服装社会心理学》就是立足于“自我”的概念来观察服装，一切关系、问题都穿过“自我”这个节点起作用。

第四节 服装与人性

研究服装就是研究人性，让我们先从人性的角度切入这个课题吧。

季羡林先生在《再谈人生》一文中说：鲁迅先生所说“人的本性是，一要生存，二要温饱，三要发展”，这同古代一句话的精神是完全一致的：“食色，性也”，季羡林先生说：“食是为了解决生存和温饱问题，色是为了解决发展问题，也就是所谓传宗接代。”^①

^① 季羡林：《阅世心语》，第4页。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关于人性的这个断语几乎是定论，在此不必论证，我们不妨从这个关于人性的大话说起，看看服装与它的关系。

首先，服装是“生存和温饱问题”的两件头等大事之一，不过这个问题虽然重要但却简单。其次，如果说传宗接代是人生的发展问题，当我们把“性”的问题说成是“色”的时候，实际上又意味着性已经超越了传宗接代的基本要求，而成了“发展问题”中的发展问题。色，会意字，甲骨文中像一个人驮另一个人，仰承其脸色，本义为脸色。引申出外表、颜色、姿色、容颜、色欲、好色等意。人的欲望与对外表、姿色的欣赏联系在一起，人对生产的生物功能是有选择的自由的。服装在给外表、姿色增加魅力中发挥出决定性的作用，服装在选择性对象和追求快乐中起作用。当然，动物的性行为也是有选择的，动物秉承自然遗传规律，在春天的时候都会变得漂亮，经过竞争才能“上岗”，优秀者优先得到交配的机会，但是，人的性选择复杂得多，远远大于直接的外表、姿色的魅力和健康（如对病态美、中性形象的审美），随着历史的发展和文化的积累而变得越来越复杂。这个复杂程度的区别就像动物只有天生的皮毛而人却有自由设计的服装的区别一样大。所以，服装在满足人性中这个“色”的功能时比仅给外表、姿色增加魅力发挥作用又要复杂得多，服装的问题又与社会学问题联系在一起。

人生活在社会中，基本人性的问题都现实地表现为历史的、社会学的问题，所以，“色”的问题、服装的问题也是风俗学、社会学的问题。德国爱德华·福克斯在他的艺术史名著《情色艺术史》中，把创造力与道德节制这对矛盾体作为他观察情色艺术史的基本原理，他在绪论中指出：“人类史上最大的魔道是道德的沦丧和创造力的枯竭。足以说明这一点的是，无论是放荡还是禁欲主义的，作为肇因的倾向都是针对一切有意识的、生活的严重犯罪。从人类认识到这一点的时刻起，就不断地制定社会道德法规：每逢获得一种新的认识，社会就要重新解释、改善或者恶化这些法规——这取决于文化发展是否取得进步，抑或落入歧途。”^① 人类社会就像一个永远不停的钟摆，常常在过于节制或过于放纵的两端摇摆，在偶然条件下，这两个极端能够在一个创造性的形式中获得动态的短暂的平衡，那就是人类历史上少数最伟大的时代，如古希腊、文艺复兴时期。所以，人之性——色的问题不是简单地一味地色，而是一种复杂的偏颇与平衡，因此服装的审美标准也就变得非常复杂和“历史”。

^① (德)爱德华·福克斯：《情色艺术史》，第2版，杨德友译，第2页，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

第五节 服装文化与人体文化研究的关系 ——人体及其修饰的文化功能

服装与人体有着“致命”的关系，服装文化与人体文化研究的关系也不例外，由于人体文化的研究要比服装文化的研究在理论上发展成熟得多，所以利用人体文化的学术资源也可以为服装文化研究打开一扇方便之门。让我们结合对服装起源阶段服装与人体的关系的观察，从人体文化这个门口往里先窥探一番。

说到人体，我们往往会立即联想到两类流行人体艺术：美的艺术和情色艺术。在唾手可得的流行摄影作品中，表现人体美的作品中人体本身往往是完整的，抑或是形成一个完美的构图，人体可以大大方方地全裸，而你并不感觉到淫艳无耻；相反，在情色艺术的表现中，却往往有衣服遮遮掩掩，半露半藏，更富有色情的刺激，因为它遮了人体本身的完整或者完美的构图，阻挡了你习惯的审美，更强调了所露或所藏的色情挑逗细节，服装在这里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当然，这些还是属于艺术的范畴：情色艺术，而不是仅为色情刺激物，如那种地下的逃避文化（价值）审视的黄色图片。

我们不应只考虑“人体美”，而是关心服装与人体的全面文化关系，包括对上述情色艺术的考察。下面我们就服装——人体文化的起源发展进行一个考察。

一、人体进入文化的视野——巫术功能

亚瑟·弗兰克在1990年指出：“身体现在非常时髦，在学术中、在流行文化中都是这样。”^①当代文化研究认真思考了这样的观点：人的身体是文化的客体，研究者发现当代人的身体技术已经相当复杂。人类积累了丰富的人体艺术文化，有人体雕塑、绘画、舞蹈等，现今最流行的人体文化样式恐怕要数人体摄影和美体。那么，人体最初是如何进入文化视野的？又是如何成为艺术表现题材的？

人的身体至少有五个特征能够被用来确认和区别于其他物种，即：双眼的视觉能力、听说系统、两足行走、双手、表达能力。这就是在人类起源阶段人类本身的伟大进化。但是，在人类起源阶段人们并没有关注这些区别，而是关注于人类自己的生存繁衍问题。几乎世界上所有地方最早出现的人体图像都是女身，如著名的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奥地利维林道福的维

^① (英)乔安尼·恩特维斯特尔：《时髦的身体》，皓元宝等译，第268页。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

纳斯等。这些雕像都有明显的共同特征，乳房巨大，腹部丰满，臀部健硕，而手足萎缩，头脸部的表现往往很忽略。这是什么意思？

高小康所著的《时尚与形象文化》一书中分析当代的“性别的形象”，追溯到奥地利维林道福的维纳斯，作为“性崇拜的图腾”，“她所召唤的是最原始的本能，即性交与生育，这从雕像中着意夸张的部位就可以看出。”^① 在审美上思维跨度相当大，但从解读上还是没有跳出理性文化的界限。威尔·杜兰在解读克里特岛的最初的母神时的思路更具有启发性：原始人以万物有灵的思维，在生殖力旺盛的女性形象上感觉到主宰生殖力的神秘魔力——神灵，通过弗雷泽所说的模仿巫术，用雕塑模仿这样的形象，通过施行巫术来祈求所希望的增加繁殖的效果，即在这个神秘的巫术活动中是求助于神灵而不是男性来增加生殖繁育力，所以，这个身体不是用来吸引异性通过性交而增加生育，而是借以通神的魔力道具，所以，这个人体的意义不能从情色上即性上来解读。我们的解读思路是：

1. 不是取悦男性

人体的艺术最早是作为繁殖力神灵的象征而进入文化的视野，而不是作为男性的可餐秀色。我们还可以佐证：动物界都是雄性取悦雌性；人类的第一个社会阶段是母系氏族社会，权力在女性一方，何必取悦男性呢？这个阶段，人类最大的任务是种族的繁衍生存，具有象征力的人体承担了这个文化功能，确切地说，“她们”是母神，是与生命、大地、自然、万物一样有灵的神。

2. 也不是审美品

这些神像出现的时候，人类生活中早已经穿兽皮了，但是，神像上大都没有出现衣服，也可以证明这些形象不是视觉观察的审美对象。对妨碍人体通灵的具有文化功能的、实用的、世俗的服装是视而不见的。

3. 显然是巫术功能

人体艺术最初进入文化视野是用于巫术，即通过弗雷泽所说的模仿巫术，用人体雕塑模仿孕母的形象，通过施行巫术来祈求人所希望的增加繁殖的效果。

人体进入文化视野最早的形式还有舞蹈。

舞蹈艺术的发展也是因为用于巫术，在娱神的巫术中人打扮成各种神的形象，服装、文身、绘饰都是重要手段。根据原始文化的研究，首先应该是模仿巫术，即人扮成神的样子，是被当做神本身来对待，来敬拜。这些服装没有单独的意义，是与人体及其人体的舞蹈一起形成一个模仿的神的形象，具有魔力功能。

^① 高小康：《时尚与形象文化》，第129页。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3年。

二、人体的情色功能

随着人对自然的征服以及世俗理性的慢慢增长，万物有灵的思维也随之改变了，神的范围减小了，退缩到一些仍然不可解的现象中，但是地位却更高了，万物向神的万能转化。人神的分别和距离远了，模仿巫术的魔力作用就会降低，人从直接扮演偶像变成作为媒介沟通和娱乐神。这娱神通神的活动就有了新的特色。在中外岩画中都留下了大量有头饰的人物形象，神高高在上，通神的头饰都有上企之形，如良渚文化中出土的许多实物也可以证明，山形玉器，放在死者头部位置，是一种头饰。器物也有通神的设计，如良渚文化中出土的琮就是典型。《地官·舞师》：“教皇舞，帅而舞旱汉之事”，这用于祈雨的皇舞是将羽毛插在头上的一种舞蹈。满足娱神的功能则使得这些活动更具有了艺术的特性，当然，神只是人的意识的投射，人喜欢的也是神喜欢的，把一切做得更讨人喜欢，更加以美化。对娱神的法器、舞蹈和服装就有了更美的诉求。

人最喜欢什么？色。“食色，性也”，满足了食之性，色之性就会突显。虽然我们不是人类学家，但推测当时人们认为神也好色，应该不为过吧，因为当时通神的巫术转向的是情色表现，人体装扮也有意增进情色的魅力。敬神转化为娱神，神的性别也是人类社会的投射，这满足神的情色人体先是由男人担当的，随着阶级的萌芽，母系氏族社会向父系氏族社会转变，情色就与女性联系在一起了。中国有娼妓源于巫女的说法，董乃强的《女巫与妓女的起源》中说：“上古女巫创造了歌舞，具备了以歌舞娱神，以性交通神的技能，地位十分尊贵。”这娱神通神的女巫实际上已经是男权社会阶段的现象了，因此，“因君王贪图享乐，促使女巫转为娱君娱人的妓女。”^①

三、人体的审美功能

不仅上述原始时代人体的表现与我们习惯接受的人体美观念相去甚远，就连各个时代和地域文化中的人体表现也完全不同。最早在古希腊创造了一种似乎被普遍接受的人体，即表现了我们习惯接受的人体美观念，看上去很美，一直以为这是先验的美，不然为什么普遍都认为看上去很美呢？

美学的研究揭示了普遍美的观念是来源于人类长期共同的生活经验，而不同的生活经验也可以形成不同的审美标准。因此，在各个历史时期不同的地域，就产生了不同的人体美类型，我们也就理解了那些我们原本认为不美的人体可能具有的审美功能。审美的起源是漫长的，伴随着人类的起源，在前述人类所使用的人体文化中多多少少都包含着美学的萌芽，而当人类发展到有所闲暇，在艺术活动中就有了更多的追求。当人们在娱神通神的活动中做出

^① 梅新林，陈国灿主编：《江南城市化进程与文化转型研究》，第233页。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5年。